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y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6)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8年9月4日採納該計劃。

本公司已委任Core Pacific-Yamaichi International (H.K.) Nominees Limited作為受託人，以處理及持有該計劃有關的股份。

本公告是本公司自願作出的。該計劃是本公司的酌情股份計劃，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股份期權計劃。因此，無須股東批准採納該計劃。

簡介

董事會欣然宣佈，其已於2018年9月4日採納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及主要條款摘要如下。

1. 目的

該計劃的目的為(i)認同若干僱員的貢獻，並向其給予激勵，以保留他們為集團繼續營運及發展服務；(ii)鼓勵若干僱員於本集團作持份者，以鼓勵他們進一步為集團及股份的長遠發展及升值努力；及(iii)為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士加入。

2. 行政

該計劃由董事會根據其規則負責操作。董事會可將營運該計劃的權力下放予其授權的委員會。

3. 年期

受制於董事會提早終止該計劃，該計劃將於採納日期起滿10年之日終止。

4. 獎勵的最大數目

根據該計劃可授予的獎勵股份的最大數目，為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5. 獎勵的附帶權利

獲選僱員不能就於該信託持有的股份的股票權。

6. 股份的附帶權利

獲選僱員於任何該計劃相關的股份中只擁有附條件的權益。任何轉讓予獲選僱員的股份將受制於公司章程細則的條款。

7. 獎勵的轉讓

任何根據該計劃獲授予但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將屬於獲選僱員個人，並不得轉讓。

8. 獎勵股份的歸屬

由受託人持有的獎勵股份及其相關收入將於滿足由董事會行使其酌情權所釐定的歸屬條件後，歸屬予獲選僱員。

要求獲選僱員於相關歸屬日期簽署歸屬及轉讓獎勵股份及其相關收入的歸屬通知，將由受託人寄予獲選僱員。受託人將於收到(i)轉讓文件及(ii)本公司發出的，確認歸屬條件已獲滿足的書面確認函時，將轉讓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予獲選僱員。

9. 委任受託人

本公司有權委任新的或額外受託人，以協助該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的行政事宜及歸屬。本公司可以(i)隨時支付款項予受託人，以讓受託人根據該計劃購買本公司股份；(ii)指示受託人按董事會指定的方式，於市場上購買股份，以成為信託股份的一部份。

10. 於全面收購時的權利

獲選僱員的獎勵股份及其相關收入將於變更控制權事件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之日，立即歸屬，而該日期將被視為歸屬日。

11. 公開招股的權利

若本公司就受託人持有的股份進行公開招股，受託人將不會認購任何新股份。

12. 供股的權利

於供股時，受託人將出售配發無代價權利，而所得淨款項將作為信託財產的收入。受託人於董事會指示時將退回信託財產的收入予本公司。若無任何該等指示，信託財產的收入將會用於(i)購買該計劃的進一步股份及相關支出；(ii)所有與該信託及該計劃的費用、成本及支出；及(iii)向本公司退回餘額，如有。

13. 於自願清盤時的權利

若本公司通過有效的決議，批准自願清盤(以重組、合併或自願安排為目的除外)，獎勵將自動失效。

14. 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的失效

(1) 全面失效

若：

- (a) 一名獲選僱員不再是僱員；
- (b) 聘用該獲選僱員的附屬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c) 歸屬條件未能滿足；或
- (d) 頒佈了本公司自願清盤的命令，

任何尚未歸屬的獎勵將立即自動失效，而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將成為該計劃中的退回股份。

(2) 部份失效

若：

- (a) 一名獲選僱員被發現為除外僱員；或
- (b) 一名獲選僱員未能提交受託人指定的轉讓文件，

獎勵的相關部份將立即自動失效，而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將成為該計劃中的退回股份。

15. 獲選僱員身故

若有一名獲選僱員於歸屬日期前任何時候身故或退休，所有獎勵被視為於緊接其身故或正常退休或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協議退休(當中較早者)前的一天歸屬。若一名獲選僱員身故，受託人將以信託方式持有已歸屬的股份及其相關收入，並將轉讓予該獲選僱員的法定代理人。

16. 該計劃的修訂

該計劃可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修訂。再者，任何對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的修訂，而有關修訂會對任何獲選僱員的已有權利做成不利影響，該修訂將須經受託人於相關日期持有的潛在股份的面值的四分之三的獲選僱員的書面同意，或由獲選僱員的會議上以特別決議方式批准。

17. 該計劃的終止

該計劃將於下列較早者終止：

- (a) 採納日期的第10個週年日；及
- (b) 由本公司董事會決定的較早終止日期，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獲選僱員的任何已有權利。

委任受託人

本公司委任Core Pacific – Yamaichi International (H.K.) Nominees Limited為受託人，以持有該計劃的股份。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根據該計劃授予任何獎勵。採納該計劃無須股東批准。

上市規則涵義

本公告是本公司自願作出的。該計劃是本公司的酌情股份計劃，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股份期權計劃。因此，無須股東批准採納該計劃。

定義及釋義

於本公告，除非另有要求，以下文字及詞彙具有以下意義：

「採納日期」	2018年9月4日，董事會採納該計劃的日期
「獎勵」	董事會根據該計劃獎勵股份（連同其相關收入）
「獎勵股份」	就獲選僱員而言，由董事會決定，並由受託人利用本公司之現金購買的股份數目
「董事會」	董事會或其獲轉授營運該計劃的權力及授權的委員會或附屬委員會或人士
「本公司」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不時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僱員」	本公司的僱員
「除外僱員」	任何居住於下列地方的僱員：(i)根據該計劃給予獎勵股份及／或已退回股份及／或歸屬或轉讓股份為於該地方的法律或法規不容許；或(ii)董事會或受託人認為（因應情況而定）遵守該地方的適用法律或法規會導致其需要或較適宜將該僱員除外

「進一步股份」	由受託人利用現金收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就按該信託持有的股份而宣派的非現金或非股份分派的所得款項
「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相關收入」	所有以股份方式由該信託持有的股份(包括但不限於因股份而收到進一步股份、及任何紅股及以股代息股份，而為釋疑起見，不包括任何未繳款權利、紅權証、非現金及非股份分派或出售上述各項的款項或剩餘現金)
「剩餘現金」	剩餘在信託財產(包括但不限於任何來自在香港註冊的銀行的存款的利息收入，現金收入，售賣來自由該信託持有的股份的無代價權利、紅權証、其他非現金及非股份分派的收益)
「退回股份」	任何與一名獲選僱員有關的獎勵股份及相關獎勵股份的相關收入，而並未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歸屬(不論是由於全面失效或部份失效或其他原因)、或根據該計劃之條款而被充公的股份
「該計劃」	以現有條款或根據其條款不時被修訂的，由相關規則構成的股份獎勵計劃
「獲選僱員」	獲董事會選中參與該計劃的僱員

「股東」	持有股份的人士
「股份」	本公司的股本中的無面值的，已繳款的普通股（或，若有任何股份合併、股本減少、股份重新分類、股份分拆或本公司股本的重新組建，因該等股份不時合併、股本減少、股份重新分類、股份分拆或重新組建而組成的本公司股本股份）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該信託」	由信託契約構成的信託安排
「信託契約」	日期為2018年9月4日的，由本公司及受託人簽訂的信託契約（不時經重訂、補充及修訂）
「信託財產」	<p data-bbox="683 857 1447 932">所有根據信託契約持有、或視為持有的所有財產，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683 995 1447 1134">(a) 所有以該信託的目的由受託人利用支付予信託人、或由本公司及其他人士提供的，現金購買的所有股份； <li data-bbox="683 1187 916 1219">(b) 相關收入； <li data-bbox="683 1283 1161 1315">(c) 與該信託中剩餘的現金；及 <li data-bbox="683 1378 1273 1410">(d) 所有與(a)至(c)有關的所有其他財產

「受託人」

Core Pacific – Yamaichi International (H.K.) Nominees Limited，該信託現時的受託人及／或任何額外或替代受託人，作為信託契約下構成的信託安排的受託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之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自遠

香港，2018年9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楊自遠先生及孫興宇先生；(ii)非執行董事褚迎紅女士及黃炎斌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仲康先生、曾苑威先生及許蓉蓉女士。